

戰火中的鋼琴家

李夢



一九四二年上映的電影《聆聽不列顛》(Listening to Britain)中，有一處讓人印象深刻的場景：戰亂動盪的日子裏，倫敦國家藝廊仍堅持舉辦午間音樂會，男女圍坐在鋼琴旁，聆聽女藝術家彈琴並歌唱，安寧、簡靜，與戶外的炮火槍聲彈彈反差鮮明。彈琴的女子是英國著名鋼琴家邁拉·赫斯(Myra Hess)，在一八九〇至一九六五)年，她在二戰期間籌辦的近二千場音樂會，其意義及影響，不亞於俄羅斯一眾樂師在被納粹士兵圍困的列寧格勒城內演出的肖斯塔高維契第七交響曲。

邁拉·赫斯出生在倫敦的猶太人家，五歲學琴，十二歲考獲皇家音樂學院獎學金，十七歲已在當時倫敦市中心知名的大王廳中，與新交響樂團及著名指揮家畢勒爵士合作貝多芬第四鋼琴協奏曲，並很快在歐洲以及美國成名。

如果不會遇見戰爭，赫斯或許會像很多年少成名的鋼琴家那樣，在未來的數十年間四處巡迴，過上「酒店一音樂廳」兩點一線的生活。但二戰的到來，使得赫斯的猶太身份變得敏感。她無法像之前那樣去歐洲別國演出，而英國的所有音樂廳也為了躲避德軍空襲而停止在夜晚舉辦音樂會。戰爭爆發數周之後，赫斯想到在博物館中舉辦音樂會的主意。她說服國家藝廊的總監同意其在因躲避空襲而臨時被清空的展覽空間中舉辦音樂會，時間選在中午，周一至周五每天一場，持續了整整六年，直到戰爭結束。

從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五年，「午間音樂會」系列一共舉辦了超過一千九百場，有來自十三個樂團

、十五個合唱團的超過一千五百名音樂家參與，赫斯親自演奏了其中的一百五十場，分文不取。在那個因戰亂而物價飛漲的時期，其他參與的藝術家，不論名氣或資歷，每場演出只能得到約五英鎊的報酬。但沒人計較這些，就像一九四〇年代列寧格勒電台交響樂團的樂師餓着肚子也非得排演肖斯塔高維契那部鼓舞人心的交響曲一樣。戰爭期間，這位看似溫文的女鋼琴家的勇敢之舉吸引了他國音樂人的關注，待二戰結束後，因戰爭而流亡美國的著名指揮家托斯卡尼尼立即邀請赫斯前往美國演出。

像不少同輩及後輩女鋼琴家如哈絲維爾和內田光子一樣，赫斯因其對於莫扎特作品的出色演繹而聞名。讓人印象深刻的是，赫斯雖說曾在二戰期間經歷動盪與貧窮，琴音卻出奇地乾淨，不染纖塵。我曾在唱片中聽過她演奏莫扎特和斯卡拉蒂的鋼琴奏鳴曲，速度相對較慢，卻不顯得滯緩，琴音顆粒飽滿，若葉上露水顫動在月光之下。一九六〇年代，赫斯曾與同為猶太音樂家的斯特恩(Isaac Stern)合作一張專輯，其中收錄的那首布拉姆斯第二小提琴奏鳴曲更是讓人過耳難忘。該曲一改作曲家深沉氣質，旋律明媚光亮，極富抒情性，與兩位猶太演奏者戰後的心境亦相當契合。

多年前上映的奧斯卡得獎影片《鋼琴戰曲》中，猶太鋼琴家史匹曼與德國軍官在戰爭廢墟上相遇，原本被仇恨煎熬的兩人發覺，在蕭邦的音樂面前，人不該有敵意。另有一些關於二戰的電影如《大時代小神童》等，同樣介紹音樂如何消弭仇恨並治愈哀傷。這些音樂家的故事，一再地讓我們重溫尼采當年的那句話：「如果沒有音樂，我們的生活將是一場謬誤。」



大家都知道，搭乘公共交通，除非是對號入座，不然的話，讓座給有需要的人，是一種美德。但只是美德而已嗎？在西方世界，讓座其實也是一種禮儀。因為有個西方人曾經在有關禮儀的名言裏說過，他是非常有禮貌的一個人，因為他天天都會讓座給別人，而且為了讓座，他乾脆每天都走路上班。這顯然是玩笑的話，但從話中透露的，卻是視讓座為一種禮儀。

在香港，不管是乘搭港鐵、巴士或電車，讓座的人本來就很少，所以才推出優先座，讓那些有需要的人優先去坐下。但在這些交通工具上，不時會看到的，是年輕人佔據了優先座的座位，有的還故意低頭看手機，頭也不抬。這樣的舉動，不但失去美德，更是失禮之至。但是，優先座常常都是讓那些優先看到的年輕人去坐了，奈何？

你失禮過嗎？

江河水

筆者以前常常參加一些團體的聚會，記得有朋友前一天提問，明天的聚會該穿什麼衣服？這顯示朋友怕穿錯衣服會失禮於人，但又想到如果穿着禮服，除了自己感覺不舒服之外，萬一只有自己一個人是這樣穿着，豈不讓人笑話？其實，穿什麼衣服去出席聚會，完全是看個人對主人尊不尊重，如果尊重的話，當然穿着體面一點。如果都是老朋友，大可隨便一點都無所謂。

曾經有法國紅酒會的會員朋友約過筆者去參加他們的紅酒晚宴，朋友說，當天要穿正式的「踢死兔」禮服，建議筆者去租一套來穿，筆者一想到不自然和不習慣，就算那天的紅酒都是生平未曾喝過且一直渴望一嘗的。又因為生平未曾穿過燕尾禮服，到時不只是失禮於人，更會讓朋友失禮，便忍痛婉謝了。

日本最近就有女性推行一個運動，就是希望免去上班穿高跟鞋的公司禮儀。當然這是為了足部健康着想。但女性出席晚宴時，似乎都喜歡穿着高跟鞋，因為那除了能增加美感之外

，也是一種禮儀吧？

從前講究的禮儀，如今很多人都不在乎了。比如在餐廳裏大聲交談，甚至旁若無人地笑聲震天價響都無所謂。比如吃東西吃得噴噴有聲，又如菜上桌之後，要讓長輩先夾，如今誰管這許多？倒是孔子說的不得其醬不食這禮儀似乎還保留下來，因為如今燒鵝上桌，一定跟着酸梅醬；燒腩肉上桌時，一定跟着芥末醬；牛肉燒賣一定跟着豉汁等等，都緊守着飲食的禮節。

十七世紀的英國哲學家約翰·洛克說，兒童和青年的頭等大事，就是應該特別小心養成彬彬有禮的習慣。三四百年過去了，現在在學校和街頭見到的兒童和青年，懂得禮儀和謙讓的，你看過多少？

唉！還是說說失禮的好處吧。西方男人認為，和太太逛街，逛到賣名牌的店舖時，在櫥窗外如果站到太太和櫥窗中間，是不禮貌的舉動，但有人認為，這樣的站法卻相當有效，可能收到不必破費的效果。你同意嗎？

杯中的「器物之喻」

賴秀俞



哲學家海德格爾曾以壺為喻，展開對器物的思考。海德格爾認為，壺最本質的特點，就是一個容器，可以容納水和酒。無論是酒還是水，它們都可以把天空和大地結合在一起。水來自大地，大地卻被天空的雨露所澆灌。酒來自葡萄，葡萄同樣也被大地所孕育。酒可以作為祭神用的東西。因此，在水和酒當中，不僅有天空，還有大地、神和人。換言之，在壺中，天、地、人、神都在其中凝聚。因此，海德格爾認為壺——器物的本質就是「聚集」。

按照海德格爾的說法，我們不妨以「杯」為例，看看杯子作為器物「聚集」了什麼？又蘊藏了什麼呢？

杯子聚集了生命的印記。骨質瓷的形成主要依靠氧化硅、氧化鋁和氧化鈣，其中氧化鈣的含量越高，骨質瓷的色澤越好。在自然界中，動物的骨粉是氧化鈣的主要來源。骨質瓷就是在陶瓷原料中摻入動物骨灰燒製而成——一般為牛、羊等食草動物的骨灰為主。

杯子裏還蘊藏著男女之間的性別政治。辜鴻銘曾以世有一個茶壺四隻茶杯，而無一個茶杯配四個茶壺者為喻，論證一夫多妻的合法性。此等「歪理」甚是難駁，流傳於世。當年，陸小曼與徐志摩結婚時，便說過這樣的話：「你不能拿辜鴻銘的茶壺的比喻作藉口，你不是我的茶壺，而是我的牙刷。茶壺可以公用，牙刷不能公用。我今後只用你這支牙刷刷牙，你不准向別人的茶杯裏注水。」

杯子也是傳說的載體。據東方朔的《海內十洲記》中的《鳳麟洲》記載，西周國王姬滿應西王母之邀赴瑤池盛會，席間，西王母饋贈姬滿一隻碧光粼粼的酒杯，名曰「夜光常滿杯」。在皓月映射之時，清澈的玉液透過薄如蛋殼的杯壁熠熠發光。從此，夜光杯名揚千古。到了唐代，夜光杯更是聞名遐邇，唐代詩人王翰的《涼州曲》有美談：「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飲琵琶馬上催。醉臥沙場君莫笑，古來征戰幾人回。」



景 ▶ 《紅樓夢》中，杯子蘊含舊時代貴族家庭的世俗風景。資料圖片

杯子裏有舊時代貴族家庭的世俗風景。在《紅樓夢》中的宴席上，每個人面前都有三個杯子。「寂然飯畢，各有丫鬟用小茶盤捧上茶來。當日林如海教女以惜福養身，云飯後務待飯粒咽盡，過一時再吃茶，方不傷脾胃。今黛玉見了這裏許多事情不合家中之式，不得不隨的，少不得一一改過來，因而接了茶。早見人又捧過漱盂來，黛玉也照樣漱了口。盥手畢，又捧上茶來，這方是吃的茶。」可見，這三個杯子，一個是裝漱口水，一個是漱口的，最後一個裝茶。清人講究的飯桌規矩可見一斑。又者，在《紅樓夢》四十一回中，妙玉用一隻「成窑五彩小蓋盅」給賈母獻茶，以表尊重之意。成窑「五彩」是明成化年間官窯燒製的一種瓷器，明沈德符的《萬曆野獲編》中記載：「頃來京師，則成窑酒杯，每對博銀百金，予為吐舌不能下。」清人程哲的《蓉槎蠹》中也有記載：「神宗時尚食，御前成杯一雙已值錢十萬。」

杯子還凝聚了古代文人相互唱和的深厚情誼。以羽觴為例，其為中國古代的一種盛酒器具。自羽觴問世以來，觴既是羽觴的省稱，同時又成了所有酒杯的通稱，古人把行酒叫「行觴」。李白《留別曹南群官之江南

》詩曰：「愁為萬里別，復此一觴觴。」當時文人雅士們還流行一種遊戲——曲水流觴。東晉永和九年三月初三的上巳節，會稽內史王羲之偕親朋謝安、孫綽等四十二人，相聚會稽山陰的蘭亭，修禊祭祀儀式後，舉行曲水流觴的遊戲，大家坐在河渠兩旁，在上流放置酒杯，酒杯順流而下，停在誰的面前，誰就取杯飲酒。逸詩有云：「羽觴隨波泛」。四十二人飲酒詠詩，所作詩句結成了《蘭亭集》，王羲之為該集作《蘭亭集序》。

正因為物的聚集作用，杯子才脫離了日常食器之用，成為更為廣闊的歷史見證，折射出更為豐富的社會意義。海德格爾以器物為喻，指出技術對自然與人的關係的遮蔽。實際上，我們今天對器物的觀感，何嘗不是在粗糙的技術時代下形成的產物？海德格爾一語成讖，揭示了當代人在精神世界失卻的那部分「古典的純真」。機械的生產讓人們忽視了對器物的精細觀照，也失卻了那些在手工藝時代依存在器物身上的「靈韻」。器物之喻古以有之，然而在當代，它們的光彩被機械生產遮蔽了。於是，這些蘊藏在器物背後的廣闊宇宙，有待於在未來被重新發現，乃至於重新發明。



英國鋼琴家赫斯演出照。作者供图

遠與近

素素

五十年前，人與人溝通最迅速、便捷的方式是打電話，一家人共用的那一部電話在家中穩居要津，是眾望所歸的焦點。後來手提電話出現，通話不再受地點之限，但要價昂貴。之後經過二十年的演進，各種價格、功能、款式的手機應運而生，加上國際網絡的普及，彈指之間就可以聲息互通，廣受大眾青睞。等到微信、Line、WhatsApp等即時通訊軟件興起之後，以其免費、即時、操作簡易等特點，橫掃芸芸眾生，幾乎人手一機。訊息傳遞在瞬息萬「便」之下，空間的距離感被幾無差差的「同時性」抹除。天涯若比鄰之後，魚雁往返、你來我往的時程感因而消失。以往在寄送手寫的書信或是傳發打字的電子郵件時，多少會斟酌思考，那種思量的過程早已淹沒在無縫接軌的對答洪流中。往日倚門望信、頻頻查電腦郵箱，那種望穿秋水的等待，也在剎那可及的訊息收發中銷聲匿跡。

在「即時」的洗禮之下，朋友之間不再互留電話或電郵地址，而是拿出手機互掃QR圖碼，加上各式各樣的群組，群策群力，在不知不覺中，Line裏面的「好友」滿天為患。微信裏面的「通訊錄」人滿為患。微信甚者，各種店家和組織紛紛巧立名目，引君入彀，民衆輕輕一掃，自投羅網，通訊名單長又長，族繁不及備載。

幾年前，親戚的Line被盜號，黑客發訊息給她的朋友，假稱急用，請他們匯款若干到某某帳號，兩周後奉還。因為借的錢數不多，朋

友不好質問，多半直接匯去，直到有人打電話說沒時間匯款，下班後直接送去，親戚才知帳號被盜，但為時已晚。事後她猜測可能是通訊錄裏龍蛇混雜的後遺症。近年來已經少見此類事件，但我對於互加好友總是抱持「嚴選」的態度，對於群組更是寧缺勿濫。一方面希望互通訊息的人交深言深，一方面也避免因自己不慎而損及他人。

外子則採相反原則，海納百川，來者不拒，通訊名單生熟不忌，「寧濫勿缺」。他的群組數量也很多，不但小學、初中、高中、大學同學各有所組，同事、學生成群結隊，甚至籃球球友也有晨起組和上午組，各種組合應有盡有。每個大群組中，總會有人另外拉出小群組，似乎有些不吐不快的話適合另闢群組，才能暢所欲言。他的群組交談很隨興，話題穿插混雜，對答時斷時續，盤根錯節，卻無損閒聊的樂趣，充分體現「樂樂樂」的精神。

電話和手機通話中沒有群組的功能，但「群聚閒聊」確實對某些族群有益，尤其是更方便出門的人。但是群組裏面人愈多，七嘴八舌中擦槍走火的機率就愈大。大家背景、價值觀、習性、理念不同，難免各談其事。有人喜歡抬槓，有人喜歡炫耀，有人喜歡說教。面對各種意見與「異」見，需要抱持平常心，等閒視之。

即時通訊鋪天蓋地，唯有善加運用才是上策。通訊的對象與範圍端賴個人把控，「寧缺勿濫」則雲淡風輕，「寧濫勿缺」則樂聲喧嘩。唯一可以確定的，是在分秒必爭的洶湧下，我們離謹慎言慎思的距離愈來愈遠了。



內地綜藝節目《朗讀者》回放，依然觸動了我心靈最柔軟處，喜歡解讀父子關係的那幾期，於吾心戚戚也。

朱德庸與羅大佑無疑是幸運的，父親與他們亦師亦友，沒有父親的支持與理解，他們大約也不會成為著名漫畫家與音樂人。但不是所有的父子關係都如此和諧溫暖，令人稱羨，也有劍拔弩張、水火不容的。作家麥家致兒子的一封信就讓我淚目。高中伊始，麥家的兒子開始自閉，三年全部待在家裏，每天上網打遊戲。他給兒子請來家教，不用幾天，兒子就氣走了老師。他還自己出錢開過一家培訓機構，只是為讓兒子和同齡人在一起，然而還是失敗。對於這樣的兒子，麥家也會無數次想放棄。好在高考季來臨，兒子見周圍的同學都上大學了，幡然醒悟，發憤圖強，最終憑藉英語的童子功，考上美國的費城藝術大學，每年還有獎學金。在兒子赴美讀書之際，麥家寫了一封情真意切的長信，兒子終於被感動，一個流淚的表情足以讓父親欣慰，父

讀懂父愛

梅莉

子關係破冰。

遂想起自己與父親，雖沒有麥家父子關係那麼驚心動魄，但也是一路「鬥」過來。從一開始反抗父親，到後來父親反抗我，最終都是我贏。

小時候，我得到的父愛最多，是騎在父親的肩膀上長大的。而第一次怨恨父親，是我初中畢業，他將我戶口遷到他的城市（父母兩地分居，我跟母親），把我年齡報大了兩歲。目的是讓作為長女的我分擔家累，不再繼續求學。因那時父親所在的單位正好有一批內招名額，他想讓我進，但我年齡不夠，就虛報了兩歲。那是很多人擠破頭想進去的大企業。但我聽了則大哭堅決不肯去，我要上學，父親沒辦法，只好隨我，但戶口簿上的年齡卻改不回來。我其實一直耿耿於懷。直到前段時間，單位人事繁雜，恨不得立即退休時，忽想起父親曾給我虛加的年齡，暗自竊喜，原來我將來是可以提前兩年退休的。於是，多年的心結打開，終於釋然。

第二次激烈爭吵，是父親反對我要嫁的人（因我和先生是異地戀，婚後兩地分居）。他

體驗過異地婚姻的艱難，我父母四十歲才闔家團圓。怎知命運的輪迴驚人地相似。我當然不會聽從他的話，出嫁那天，父親嚎啕大哭。我挺生氣，在大喜的日子裏，父親不僅大哭還全程黑臉。後來，我分析過他的哭：一是因為不捨，二是覺得我不聽話，吃苦的日子在後面。

父親重病時不想做手術，我聽醫生的建議簽字讓他手術，父親反抗無效。手術前一天，他終究知道自己來日無多，留給我個強而瘦削的背影，如一首憂鬱的詩。我和妹妹在醫院的走廊裏抱頭痛哭，惶惶如喪家之犬。時至今日，我也曾後悔過，或許不該聽從醫生，父親不手術會不會往後的生活更有質量一些？

父親一生強勢，卻沒有一次門得過我，我以為那是因為我對她錯，如今知道，他是真心疼我，所以退讓，他是一直以我為傲的。

母愛如溪水清澈見底，父愛靜水深流、隱晦難懂，年輕時不懂，等到懂了，想說聲謝謝，也只能在墓前說與他聽。

不論是名人的父親還是平凡如我父親，他們教育子女的眼界或許有高下之分，但是愛的純度與濃度應相差無幾。